

2023 年益阳市赫山区
龙光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
中心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纵向）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横向）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 府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 门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 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
出)（按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
出)(按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2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21.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2. 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3. 项目支出绩效目表

24. 整体支出绩效目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本部门是在区卫生健康局领导、开展以公共卫生服务，预防保健，医疗业务的基层医疗机构，其主要职责是：

1. 根据党的方针政策，做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行政业务工作，认真落实各项卫生工作指标。

2. 制定中心发展计划、工作计划，贯彻实施、检查监督、定期总结，并向上级主管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汇报。

3. 开展以社区为范围，家庭为单位，健康为中心，以老年人、妇女、儿童、慢性病人、残疾人等服务为重点，开展预防、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指导为一体的综合性社区卫生服务。

4. 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和短缺药品预警。

5.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工作。

6. 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定期对卫生技术人员进行专业培训。

（二）机构设置

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住院部一楼设收费室、药房、门诊治疗室、内外科、妇科、中医科门诊室、化验、X线、B超、心电图室。二楼内1科设内外科、小儿科住院部。三楼内2科设内科、中医理疗康复科住院部。另外两栋设办公室、财务室、医保科、公卫组、后勤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纳入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为益阳市赫山区龙光桥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77.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7.32 万元。

收入较去年增长18.57 万元，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增加人员经费收入。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77.32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94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长18.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长 18.57 万元。

支出较去年增长18.57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中本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和单位管理费用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7.32万元，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4万元， 占 11.56%；卫生健康支出 68.38 万元， 占 88.44%。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77.32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的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为非参公事业单位和非行政单位，未纳入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故机关运行经费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

2023 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22 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20 万元，拟召开乡村医生等会议，人数约 420 人次，主要包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会议等；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 77.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7.32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通常所指的“财政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的新《预算法》，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地方收入、上划中央收入、上划省级收入三部分构成。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应当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不列赤字，并安排资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格